

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同仁县东山林场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支出总表（按资金性质）

第三部分 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同仁县东山林场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中央、国家、省和州森林资源保护、国土绿化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监督实施地方性林业法规和行政规章。

（二）负责东山林场林区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并组织、监督实施。组织开展全市森林资源、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湿地和石漠化的调查、动态监测和评估。

（三）承担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监督管理的责任。组织、指导森林资源的管理。组织森林资源调查、动态监测和统计。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组织、指导林地、林权管理，组织实施林权登记、发证工作。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指导实施。

（四）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依法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五）负责林业自然保护区的监督管理。在省、州自然保护区（小区）区划、规划原则的指导下，依法指导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的建设和管理。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六）承担推进林业改革，维护农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的责任。拟订深化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林业改革意见并指导监督实施。

（七）监督检查各产业对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开发利用。

（八）承担组织、协调、指导、监督森林防火工作的责任，组织、协调、指导工作。承担林业行政执法监管的责任。

（九）组织、指导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生态补偿制度的建立和实施。

（十）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

第二部分 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48.52	一、本年支出	48.52	48.5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	6.47	
		（九）卫生健康支出	4.26	4.26	
		（十）节能环保支出	34.25	34.25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54	3.5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预备费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48.52	支 出 总 计	48.52	48.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0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48.52	48.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	6.47	
2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2	6.22	
208	208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2	5.22	
208	2080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	1.00	
208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25	0.25	
208	20827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1	0.11	
208	20827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14	0.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6	4.26	
2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6	4.26	
210	210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0	1.90	
210	210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6	2.3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4.25	34.25	
211	21105		天然林保护	34.25	34.25	
211	21105	2110501	森林管护	34.25	34.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4	3.54	
2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4	3.54	
221	221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4	3.5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0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48.52	46.57	1.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57	45.57	
	01	基本工资	10.62	10.62	
	02	津贴补贴	16.32	16.32	
	03	奖金			
	07	绩效工资	3.38	3.38	
	09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5.22	5.22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0	1.90	
	11	公务员医疗保障缴费	2.36	2.36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5	0.25	
	13	住房公积金	3.54	3.54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8	1.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		1.95
	01	办公费	0.7		0.7
	02	印刷费			
	05	水费			
	06	电费	0.08		0.08
	07	邮电费	0.08		0.08
	08	取暖费	0.27		0.27
	11	差旅费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3	维修（护）费	0.08		0.08
	15	会议费			
	16	培训费	0.14		0.14
	17	公务接待费			
	26	劳务费			
	28	工会经费	0.59		0.59
	29	福利费	0.01		0.01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	其他交通费用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	1.00	
	01	离休费			
	02	退休费	1.00	1.00	
	03	退职（役）费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部门公开表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19 年预算数					2020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9	0	0.09	0	0	0.09	0	0	0	0	0	0

部门公开表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0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此表为空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 事业收入		三、国防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 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2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34.25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5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8.5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8.52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九. 结转下年	
九.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其他财政性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收 入 总 计	48.52	支 出 总 计	48.5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资金来源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48.52		48.52								
370 同仁县东山林场	48.52		48.52								
370001 同仁县东山林场（本级）	48.52		48.52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8.52	48.52	46.57	1.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	6.47	6.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2	6.22	6.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2	5.22	5.2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	1.00	1.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25	0.25	0.25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1	0.11	0.11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14	0.14	0.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6	4.26	4.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6	4.26	4.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0	1.90	1.9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6	2.36	2.3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4.25	34.25	32.3	1.95	
21105	天然林保护	34.25	34.25	32.3	1.95	
2110501	森林管护	34.25	34.25	32.3	1.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4	3.54	3.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4	3.54	3.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4	3.54	3.54		

部门支出总表（按资金性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单位及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合 计	上 年 结 转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下 级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用 事 业 基 金 弥 补 的 收 支 差 额
									金 额	其 中： 教 育 收 费				
			合 计	48. 5 2		48. 5 2								
208	208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 22		5. 22								
208	2080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1. 00		1. 00								
208	20827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 金的补助	0. 11		0. 11								
208	20827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 金的补助	0. 14		0. 14								
210	210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 90		1. 90								
210	210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 36		2. 36								
211	21105	2110501	森林管护	34. 2 5		34. 2 5								
221	221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 54		3. 54								

第三部分 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东山林场部门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8.52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11.46 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5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26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4.2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54 万元。

二、关于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8.52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11.46 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47 万元，占 13.33%；卫生健康（类）支出 4.26 万元，占 8.78%；节能环保（类）支出 34.25 万元，占 70.59%；住房保障（类）支出 3.54 万元，占 7.3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 年预算数为 5.22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2.26 万元，下降 30.21%。主要是人员减

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1万元,比2019年增加1万元,增长100%。主要是2019年无此项预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0年预算数为0.11万元,比2019年减少0.08万元,下降42.11%。主要是人员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0年预算数为0.14万元,比2019年增加0.14万元,增长100%。主要是2019年无此项预算。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0年预算数为1.90万元,比2019年减少0.34万元,下降15.18%。主要是人员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0年预算数为2.36万元,比2019年减少0.63万元,下降21.07%。主要是人员减少。

7、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森林管护(项)2020年预算数为34.25万元,比2019年减少8.34万元,下降19.58%。主要是人员减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数为3.54万元,比2019年减少0.95万元,下降

21.16%。主要是人员减少。

三、关于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8.5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6.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保障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公用经费 1.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四、关于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0.0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减少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减少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减少 0 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9 年减少主要是压缩“三公”经费。

五、关于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

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同仁县东山林场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26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4.2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54 万元。

七、关于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收入预算 48.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52 万元，占 100%。

八、关于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一）

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支出预算 48.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52 万元，占 100%。

九、关于同仁县东山林场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二）

同仁县东山林场单位 2020 年支出预算 48.52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11.46 万元，下降 19.11%。主要是人员减少。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同仁县东山林场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0 年同仁县东山林场无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同仁县东山林场共有车辆 0 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 年同仁县东山林场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支出类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并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退休人员统筹外工资。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指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指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项）行政单位医疗补助（项）：指机关行政人员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指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的公务员医疗补助。

（七）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森林管护（项），指森林资源管护所发生的各项补助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